

贵州剑江化肥厂社区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 (五)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贵州剑江化肥厂社区服务中心基本性质为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执行事业单位的会计核算制度；为州人民政府管理的副县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宗旨：为破产企业离退休等人员提供服务；业务范围：做好离退休人员、过渡性安置人员和抚恤人员的社会化服务，促进社区精神文明建设，探索和完善社区管理方式。内设综合科、离退休管理科二个机构。事业编制 19 人，每年州财政拨款日常运行经费用于办公支出，无其他收入。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贵州剑江化肥厂社区服务中心是财政全额拨款一级预算事业单位，内设机构两个：综合科、离

退休管理科。

（三）部门人员构成

贵州剑江化肥厂社区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 19 人（事业编制 19 人），在职实有人数 13 人，退休 7 人。

二、2023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562.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2.97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562.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62.97 万元，按支出方向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8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93.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42 万元。

2023 年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37.37 万元，增长 7.1%。主要原因：一是遴选调入 2 人；二是工资调增。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562.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2.97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100%。

2023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37.37 万元，增长 7.1%，主要原因：一是遴选调入 2 人；二是工资调增，导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 37.37 万元。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562.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62.97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00%。

2023 年支出总额较上年增加 37.37 万元，同比增长 7.1%，主要原因：一是遴选调入 2 人；二是工资调增。

财政拨款支出按功能科目类级区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6 万元，占总支出 7.81%；卫生健康支出 7.86 万元，占总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 493.73 万元，占总支出 87.7%；住房保障支出 17.42 万元，占总支出 3.09%。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62.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2.97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37.37 万元，同比增长 7.1%。主要原因：一是遴选调入 2 人；二是工资调增。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62.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37.3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遴选调入 2 人，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工资调增。其中：基本支出 255.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5.45%；项目支出 30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4.55%。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1%；卫生健康支出 7.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4%；城乡社区支出 493.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7.7%；住房保障支出 17.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09%。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255.87 万元，较上年增加 48.77 万元，主要原因：主要原因：

一是遴选调入 2 人，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35.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92.06%；公用经费支出 20.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7.94%。

人员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8.03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88.31%；商品服务支出 4.24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29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9.89%。

公用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商品服务支出 18.22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89.71%；工资福利支出 2.09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10.29%。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化，油耗高，维修维护成本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化，油耗高，维修维护成本增加。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0.62%。

2023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合计	2.82	3.5	0.68	24.11%	0.62%
一、因公出国(境)费	-	-			
二、公务接待费	-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82	3.5	0.68	24.11%	0.62%
1、公务用车购置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2	3.5	0.68	24.11%	0.62%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 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机关运转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年机关运转经费预算为20.31万元，较上年增加5.23万元，主要原因：新招录遴选2人，机关运转经费增加。

其中，办公费4万元，占机关运转经费预算的19.69%；水费1.5万元，占机关运转经费预算的7.39%；电费2万元，占机关运转经费预算的9.85%；津贴补贴2.09万元，占机关运转经费预算的10.29%；邮电费2万元，占机关运转经费预算的9.85%；物业管理费1.5万元，占机关运转经费预算的7.39%；差旅费2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的9.85%；维修(护)费0.3万元，占机关运转经费预算的1.4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占机关运转经费预算的17.23%；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42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的6.99%。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为0.2万元，主要是计划采购办公用品复印纸等货物类项目0.2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3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103.63 万元，累计折旧 90.35 万元，净值 13.28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2.95 万元，通用设备 60.1 万元，专用设备 0.12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20.46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307.1 万元。（详见附表）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单位 2023 年主要完成原贵州剑江化肥厂离退休人员、过渡性安置人员和抚恤人员的社会化服务管理；对辖区内河东、河西在二家属区房屋、道路及附属设施的物业管理；加强基层党支部的建设及党组织对社区管理工作的领导；保障破产企业职工的权利，消除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建设和谐社区等工作任务。其中，将根据 2023 年项目工作要求，计划完成其中，完成“原剑化退休职工统筹外费用及综合服务管理费”项目。

(五)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3 年，我部门项目支出预算为 307.1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其中占比

较大的主要有，一是发放原剑化离退休职工各项补贴、补助资金 219.2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71.38%；二是日常维修维护资金 1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3.26%；其他综合服务管理资金 77.9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25.36%。

1.“原剑化退休职工统筹外费用及综合服务管理费”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对原剑化退休职工进行社会化管理，消除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对辖区内河东、河西在二家属区房屋、道路及附属设施的物业管理，加强社区党员管理，保障中心党建工作顺利开展，保障社区党委及基层党组织正常运。

(2) 立项依据。根据 2023 年预算文件要求，设立“原剑化退休职工统筹外费用及综合服务管理费”项目。

(3) 实施主体。贵州剑江化肥厂社区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根据根据（黔南财预〔2023〕1 号）批复，本项目用于三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发放原剑化离退休职工各项补贴、补助；二是日常维修维护；三是其他综合服务管理。

(5) 实施周期。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307.1 万元。其中：发放原剑化离退休职工各项补贴、补助资金 219.2 万元；日常维修维护资金 10 万元；其他综合服务管理资金 77.9 万元。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

7.社会化管理，指在社会保险的养老保险中，企业退休人员实行管理服务社会化，具体是指职工办理退休手续后，其管理服务工作与原单位分离，养老金实行社会化发放，人员移交城市街道和

社区实行属地管理，由社区服务组织提供相应的管理服务。

四、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5 张报表，主要如下：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